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2014年6月4日,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建发集团)《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:于2014年5月4日至6月3日,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法拉电子(600563)218483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97%。自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法拉电子)股改限售期结束至2010年12月31日,建发集团累计减持法拉电子9567989股,占法拉电子股份总数的4.2524%,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建发集团未减持法拉电子股份。加计本次减持,建发集团累计减持法拉电子11752826股,占法拉电子股份总数的5.22%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,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,建发集团需编制《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本次权益变动后,建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7622174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.28%,仍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4日